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88桃園市中壢區成都路5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曾議賢
電話：03-4573780#612
傳真：03-4596044
電子信箱：yagami62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信小輔字第11200067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2年度加強各校教職人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助理員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3月22日桃教特字第112002497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講師：桃園市中原國小姜筱華老師。

三、研習主題：情緒行為問題學生之處遇。

四、研習時間：112年9月27日(三)13:00至16:00。

線

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1樓活動中心。

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、幼兒園教職人員、特教老師、特教助理員及對本主題有興趣的家長(本校教職員工及 家長優先錄取)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9月27日(三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112學年度上學期/桃園市/登錄單位(信義國小)報名。

電子文交
6

輔導室　112/09/21 09:58
1120006644　無附件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本校因場地限制不提供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水杯。參與研習者請戴口罩。

十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長曾議賢，電話：03-4573780分機612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校輔導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9/21 09:46:46